正本

檔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　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傳　　真：04-22870485
承 辦 人：吳怡霖
聯絡電話：04-2284-0559
電子郵件：yilin10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2日
發文字號：興人字第11506013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本校技工工友、契約進用職員、博士後研究員及專任助理，如需調整勞工退休金自願提繳率者，請於本（115）年11月16日（星期一）前填妥「調整勞工退休金自願提繳率申請書」送人事室彙辦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請查照轉知所屬人員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14、15條規定略以，勞工得在其每月工資百分之六範圍內，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。勞工自願提繳部分，得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全數扣除。一年內調整勞工退休金之提繳率，以二次為限；調整時，雇主於當月底前，填具提繳申報表通知勞工保險局，並自通知之次月一日起生效。

二、本校勞工退休金自願提繳率，每年於6月及12月調整2次。本校將於本年12月1日起調整，請適用勞退新制之人員，依期送件俾憑彙送勞工保險局辦理。

三、檢附調整勞工退休金自願提繳率申請書1份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副本：

國立中興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